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yofocus Medtech (Shanghai) Co., Ltd.

康豐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22)

**建議修訂章程；及
建議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建議修訂章程

本公告乃由康豐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擬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章程」)。

於2023年2月14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務院(「國務院」)發佈《國務院關於廢止部分行政法規和文件的決定》(「決定」)，包括廢除國務院於1994年8月4日發佈的《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此外，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試行辦法」)及相關指引，包括廢除《關於執行〈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的通知》。該決定及試行辦法(統稱為「新中國規例」)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自新中國規例生效日期起，中國發行人須參考《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制定其公司章程，而《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將不再適用。此外，本

公司非上市股份(「**非上市股份**」)持有人和本公司H股(「**H股**」)持有人不再被視為不同類別的股東，因此，適用於該等股東的類別股東大會規定不再屬必要，並建議予以刪除。

鑒於上述新中國規例，於2023年2月24日，聯交所亦發行「建議根據中國內地監管新規修訂上市規則以及其他有關中國發行人的條文修訂」的諮詢文件(「**諮詢文件**」)，規定上市規則的相應修訂。於2023年7月21日，聯交所發佈諮詢文件總結，特別是聯交所已對上市規則做出相應修訂，其自2023年8月1日起生效(其中包括)，以反映新中國規例的規定。因此，董事會已決議修訂章程以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以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並在慮及(其中包括)本公司運營及管理需求後，對章程的若干條款做出略微調整(「**建議修訂章程**」)。

董事會認為建議修訂章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根據新中國規例，非上市股份及H股在中國法律下為同一類別普通股，非上市股份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不再被視為不同類別的股東，因此這兩種股份所附帶的實質權利(包括投票、股息及清盤時資產分派方面所享有的權利)是相同的。因此，建議修訂章程(包括廢除《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後刪除章程中類別股東大會規定)將不會損害對H股持有人的保護，亦不會對有關股東保護的措施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根據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建議修訂章程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非上市股份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非上市股份類別股東大會上適時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審閱及批准建議修訂章程。

建議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2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及(iii)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於聯交所發行新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上市開支）約為139.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其中包括：

- (1) 約58.2%或約81.4百萬港元將用於膀胱冷凍消融系統的研發活動、商業推廣（包括銷售及營銷）及製造；
- (2) 約15.7%或約22.0百萬港元將用於內鏡吻合夾的研發活動、商業推廣（包括銷售及營銷）及製造；
- (3) 約6.1%的所得款項淨額或約8.5百萬港元將用於心臟冷凍消融系統的研發活動、計劃商業推廣及製造；及
- (4) 約20.0%的所得款項淨額或約28.0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目前產品管線的其餘14款產品及在研產品的研發活動、註冊備案、計劃商業推廣及製造。

於本公告日期，約人民幣66.48百萬元的所得款項淨額尚未使用。

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基於下文「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裨益」一段所載理由，董事會已決議按本公告所載方式變更所得款項淨額尚未使用部分的用途。於本公告日期的所得款項淨額使用分析及建議變更尚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列如下。

	於招股章程 所披露的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 的已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 的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建議重新分配 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充分使用 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附註)
用於膀胱冷凍消融系統的 研發活動、商業推廣 (包括銷售及營銷)及製造	81.40	29.34	52.06	0	-

	於招股章程 所披露的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 的已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 的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建議重新分配 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充分使用 尚未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附註)
用於內鏡吻合夾的研發活動、 商業推廣(包括銷售及營銷) 及製造	22.0	7.58	14.42	0	-
用於心臟冷凍消融系統的 研發活動、計劃商業推廣及 製造	8.50	8.50	0	0	-
用於本公司目前產品管線的 其餘14款產品及在研產品的 研發活動、註冊備案、 計劃商業推廣及製造	28.00	28.00	0	66.48	2024年
合計	139.90	73.42	66.48	66.48	

附註：根據本集團做出的最佳估計編製使用其餘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其可能會根據本集團無法控制的未來發展及事件發生變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無發生其他變更。

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裨益

於本公告日期，分配用於膀胱冷凍消融系統及內鏡吻合夾的所得款項淨額並未充分使用。由於該兩款產品已商業化且其資金需求少於初始預期的資金需求，為了更有效地調配尚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並促進有效利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建議將約港幣66.48百萬元(即膀胱冷凍消融系統及內鏡吻合夾於本公告日期尚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至本公司目前產品管線的其餘14款產品及在研產品的研發活動、註冊備案、計劃商業推廣及製造。除上述所披露外，所得款淨額的用途並沒有其他任何修改。

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所載本公司業務性質並無發生重大變化並認為上述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根據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適時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閱及批准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一般資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章程及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的通函及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非上市股份類別股東大會通知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李克儉先生

香港，202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克儉先生、朱軍先生及劉偉先生，非執行董事呂世文先生及趙春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大勇博士、梁顯治先生、覃正博士及胡赫男博士。